

签了“承揽协议”就不算“员工”了?

外卖骑手劳动关系获法院确认

签了“承揽协议”、自备车辆跑单,外卖骑手与物流公司之间就只是“承揽关系”,而不是劳动关系吗?日前,天津某物流公司就因此惹上官司。

李某于2024年7月14日入职某物流公司,并签订《骑手承揽协议书》。协议中明确了骑手配送工作内容、作业流程,同时约定了报酬计算标准、计薪周期、发放时间,以及李某须遵守该物流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等内容。2025年7月13日协议到期后,某物流公司决定与李某终止承揽关系。李某认为,双方实际建立的是劳动关系,遂向某物流公司索要经济补偿,物流公司拒绝支付。

随后,李某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请求裁决确认双方于2024年7月14日至2025年7月13日期间存在劳动关系,并要求某物流公司支付经济补偿。仲裁委员会支持了李某的仲裁请求。某物流公司不服仲裁裁决,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一审法院判决结果与仲裁裁决一致,某物流公司未上诉。

■ 案件分析:

本案争议焦点在于,李某与某物流公司之间建立的是劳动关系还是承揽关系。《关于确立劳动关系有关事项的通知》(劳社部发[2005]12号)第一条规定:“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未订立书面劳动合同,但同时具备下列情形的,劳动关系成立。(一)用人单位和劳动者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主体资格;(二)用人单位依法制定的各项劳动规章制度适用于劳动者,劳动者受用人单位的劳动管理,从事用人单位安排的有报酬的劳动;(三)劳动者提供的劳动是用人单位业务的组成部分。”

因此,认定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应结合劳动管理、报酬发放、用工形式等相关要素,从人格从属性、经济从属性、组织从属性等方面审查实质权利义务,进行综合考量,而不能仅凭合同或协议名称认定。

本案中,从人格从属性上

看,李某需通过手机App接单,某物流公司对其在线时长、接单量均有要求,李某每日需参加公司晨会、遵守考勤奖惩等制度,请假需经公司批准,自备车辆也需接受公司监督,这种管理方式与一般承揽关系明显不同;从经济从属性上看,李某的报酬按接单量核算,包含基础单价、补贴及奖励,按月固定发放,李某通过提供配送劳动获取相对稳定收入,不承担经营风险,经济上依附于公司,其获取报酬的方式区别于承揽关系项下的风险自担、按成果结算;从组织从属性上看,李某提供的配送服务是该物流公司的核心业务,直接服务于公司经营,并非独立承揽、单纯以交付工作成果为目的。

综上,某物流公司对李某构成支配性劳动管理,双方存在劳动关系,某物流公司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六条规定支付李某经济补偿。

记者 张艳



夜幕降临,天津文化中心华灯初上,音乐喷泉伴随旋律绽放,为城市夜色增添了灵动诗意。全新开放的观景平台视野开阔,成为市民就近休闲赏景的好去处。

记者 史嵩 摄

高速应急车道躺着个人 民警紧急赶赴现场救助

5月5日8时40分许,高速公路交警支队勤务九大队通过视频巡查系统,在滨保高速保定方向3公里处发现异常情况:一位老人独自躺在应急车道,身旁不断有车辆驶过,情况十分危险。驻守芦台南驻警点的民辅警立即启动应急响应机制,仅用12分钟便抵达现场。

“当时老人蜷缩着躺在车道边缘,随时可能发生危险。”参与救援的民警回忆道。为防止意外发生,民警设置安全警戒区,将老人搀扶至警车。民警发现老人意识模糊,无法提供有效身份信息,遂将其护送到大队安置,并为他准备了热食和饮水。

在随后的身份核查中,民警发现老人随身携带的手机因没电已关机。给手机充电开机后,民警根据老人断续提及的家属姓名等碎片信息,最终联系到其家属。原来,这位年近六旬的老人自前夜独自离家后一直徒步行走,因迷路误入高速公路。家属赶到大队时仍心有余悸:“家里人都急坏了,接到交警电话才知道我爸竟然在高速路上。”

记者 徐燕 通讯员 焦轩 刘媛

“我在广场捡了个包” 警民合力“卡证”归原主

近日,一名退休老人不慎将军官退休证及乘车卡遗失,所幸被热心群众捡到并送到派出所,民警经查找最终物归原主。

“我在广场上捡到一个包,里面有证件,看着挺重要的,你们帮忙找找失主吧……”近日,一位热心群众在河西区文化中心广场捡到一个包,担心失主着急,第一时间把物品送到滨水道治安派出所综合警务站。民辅警接过物品仔细检查后发现,包里装有一本军官退休证和一张城市卡。考虑到证件补办流程较为繁琐,且城市卡与群众日常出行相关,民辅警立即开展查找失主工作。

经过努力,民警最终联系到失主。当失主匆匆赶到警务站,看到失而复得的证件,悬着的心终于放了下来:“太谢谢你们了,我刚退休没多久,这本证和我的福利待遇、相关手续都有关。发现证件丢失后,我急得团团转,生怕耽误事儿,没想到你们这么快就帮我找到了!”

民警提示:市民出行时请妥善保管好个人身份证、户口本、退休证等重要证件及贵重物品,可在证件上标注有效联系方式,便于遗失后及时找回。若发现他人遗失的物品,可及时联系民警或送至就近警务站;如不慎遗失物品或遇到困难,可第一时间拨打110报警求助。

记者 张艳 通讯员 于雷



“钉子村”变“手工村”

王稳庄镇东兰坨村换了新活法

子,一点点琢磨怎样才能编得好。经过几天摸索,张凤文终于有了“门道”,“我研究了一个来星期,然后就开始一点点教村民,大家很快就能上手了。”

从线下到线上 打开更多销路

基础款做熟练后,张凤文开始带大家尝试新款式。那时候,张凤文和卞洪璐每天必做的一件事就是刷视频。“看到哪种款式好,我就截图。”张凤文说,有时候外出办事,看到有人背类似的手编书包,他就拍下来;去商场时,看到好看的手编书包款式,他也会买回来,细细研究编织手法和配色。

2024年,村里接到一家食品公司为研学活动订购的订单,要求他们在半个月内完成600个挎篮。“时间紧、任务重,我们把村民都召集起来赶工。”通过那次订单,村里有了收益,也增强了村民继续做下去的信心。

只靠线下订单收益有限,也不容易打出知名度。为了让村里手工编织的书包和篮子销路更广,张凤文和卞洪璐想到了直播带货。“这些新东西我们都不会,倒是当时的卞书记年轻、接受新事物快,直播起号都是她张罗。”张凤文说,在卞洪璐带领下,村里的手工编织逐渐走向网络,销路更广了。

销路打开后,客户的要求也多了,不仅要实用,还要美观。张凤文开始琢磨,怎样把手编挎篮和背包做得更新潮。一次刷视频时,他看到一个书包的手柄特别好看,“当时我就琢磨,怎么才能把它用

到我们编织的书包上。”张凤文说,他当即下单买了那款书包,专门拆下手柄研究。后来,他还真把这种手柄编了出来。此后,他又尝试在书包上搭配各种装饰,让年轻人背起来也显得洋气。“有一次网上有个订单,要新款书包,那个手柄只有我会弄,我连夜赶出2000个。”张凤文说。

改变村里业态 为村民谋福利

从“钉子村”到“手工村”,从村民闲下来没事做,到不少人都有了一门手艺,这种转变让东兰坨村有了新的变化。“我们的这种转变,不仅是业态上的转变,也是一种生活方式的转变。”孙毅说,从“钉子村”到“手工村”,村里的环境变好了,村民的生活质量提高了,大家的集体意识也增强了。

“以前村民之间有矛盾,也许好长时间不来往,甚至需要村委会出面调解。现在大家通过编篮子、学技巧,彼此加强了沟通,很多矛盾都说开了。”孙毅说。

如今的东兰坨村,不少老人只要有时间就忙着做手工。“锻炼脑子,我们说说话、聊聊天,时间就过去了,一点不枯燥。家里有事就拿回家干,我现在每天乐和着呢。”刘奶奶说。去年一年,刘奶奶通过在创富工坊编织挎篮和书包,收入上万元。

据了解,东兰坨村的手工编织目前正在申请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如果能够成功,将来也会带动更多人加入进来,为村民带来更多收益。”孙毅说。

记者 白颖文

走进西青区王稳庄镇东兰坨村的创富工坊,藤条编织的小篮子摆满了眼前。“这就是我们的创富工坊,村民在这儿编篮子,赚点钱补贴家用,老邻居之间还能聊聊天,矛盾口角也少了。”东兰坨村党委委员张凤文说。

“心情好了,有个事做,抽烟都少了,身体也健康了。”年近七旬的纪奶奶笑着和大家打招呼,手里的活儿一直没停。蓝、绿、白三色藤条在她手里来回穿梭,不一会儿,挎篮便有了雏形。

手工藤编代替钉子制作

西青区东兰坨村曾是有名的“钉子村”,这里生产的钉子销往全市及外省市。那时候来村里,还没到村口就能听到“叮叮当当”的打铁声。“那时候村里虽然能创收,但不环保。我们也想过改变一下,但不知道能做什么。”王稳庄镇乡村振兴办公室主任孙毅说。

2024年,在西青区“书记项目”的机制引导下,时任东兰坨村党委书记卞洪璐为村民想到了一条既能增收又更环保的路——手工编织。“我们东兰坨村也有编织的传统,这种编织不需要机器,只要村民有时间就可以参与,不挑时间、不挑地方,最重要的是环保。”张凤文说。

为了让参与的村民尽快上手,张凤文率先“试水”。“既然要做成规模,就不能像以前一样想怎么弄就怎么弄,也得有‘技术含量’。我先弄明白了,再教其他人。”张凤文说。那段时间,他拆了几个篮